

贵州商学院
项目绩效
评价自评表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款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1-04-15

项目名称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款						
主管部门及编码					实施单位		贵州商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权重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86	10	98.60	9.86	
	财政拨款：	10.00	10.00	9.86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10.00	10.00	9.8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队广泛宣讲，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学校思政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有学生事务中心、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就业指导中心、体育文化设施等场所，制度健全，设施完善，使用效果好。				本次拨款涉及心理健康指导中心，项目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事务中心年度建设	==完成	完成	10	10.00	
		质量指标	思政工作任务	==完成	完成	20	20.00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时限	≤1年	1年	10	10.00	
		成本指标	思政工作专款	≤10万元	9.86万	10	9.86	实际执行情况有结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思想政治觉悟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9.72	
自评结论	项目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联系人	徐子健				联系电话	18185028153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高层次人才津贴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2021-04-15

项目名称		高层次人才津贴							
主管部门及编码		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贵州商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权重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38.56	38.56	38.56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38.56	38.56	38.56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38.56	38.56	38.5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深入实施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行动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围绕教育重点领域培养、引进51名高层次人才。				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深入实施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行动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围绕教育重点领域培养、引进51名高层次人才。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人次	=51人	51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人才评选、考核符合相关要求和规定	=100%	=100%	20	20.00		
		时效指标	2020年完成拨付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高层次人才津贴发放标准	=38.56万元	=38.56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	100提升显著	提升显著	20	2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劳动良好舆论氛围	100积极营造	积极营造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层次人才对人才发展环境的满意度	85%	8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结论	该项目已完成，绩效情况良好。								
联系人	徐子健				联系电话	18185028153			
<p>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p> <p>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p> <p>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p> <p>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